3.6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禹州市水利局(单位名称)</u>的禹州市水利局禹州市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禹州市水利局禹州市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_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_河南英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101_人,营业收入为_2039.251981_万元,资产总额为_1562.665924_万元,属于_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___/ (标的名称),属于___/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____/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__/_人,营业收入为___/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/_万元¹,属于___/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河南英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12月1日

说明:

-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.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,应当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